

《大魔法师》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大魔法师》

13位ISBN编号：9787807203780

10位ISBN编号：7807203781

出版时间：2006-01

出版社：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作者：（英）苏珊娜·克拉克

页数：710

译者：石晓竹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大魔法师》

内容概要

以英国摄政时代为背景，讲述了一个古老魔法的灵性复归英格兰大地的故事，塑造了权威魔法师诺莱尔和天才魔法师斯特兰奇两个主要人物，他们在追求魔法复兴大业的过程中，经历了一系列的恩恩怨怨和曲折的心路历程，终于捐弃前嫌，走到了一起。

《大魔法师》

作者简介

苏珊娜·克拉克 生于1959年，是英国诺丁汉郡一位教士的女儿，童年时代在英格兰北部和苏格兰的许多小镇都生活过。毕业于牛津大学圣希尔达学院，先后从事过教师和图书编辑工作，现居英国剑桥。2005年，《大魔法师》荣获素有“书界奥斯卡”之称的英国图书奖的两个专项奖。苏珊娜·克拉克亦借此书捧得“最佳新人”奖。

《大魔法师》

精彩短评

- 1、内容五星，实体书质量太差。
- 2、无耐心，结尾略失望
- 3、前两百页断断续续看了一个多月，痛苦无比。向来不喜欢英式聒噪和女作家的啰嗦，本书作者却是个英国女作家……一周前看到1/3处，慢慢引人入胜起来，晚上彻底进入高潮，完全放不下手，一口气看完剩下300多页，就要击掌叫绝之时硬生生被蠢得要死的结尾一口气憋成内伤。不过这书真的精彩，强烈推荐。
- 4、像匹克威克外传
- 5、它不够奇幻，它慢热琐碎，使我读到一半时才发现乐趣。但它依然值得一读。你能看到历史与魔法在这里含蓄交融。
- 6、伪古典时期写作风格和英伦传统诗意的写作是最大的亮点，看的过程中无数次怀疑出现在注脚里的内容是历史史诗吧，是一本需要耐心地一点点阅读的书。create a world，我喜欢的类型。以及装帧是大灾难。
- 7、完全不知所云，不适合我的风格。
- 8、渡鸦王求加戏份……
- 9、奇幻题材的哲学故事。一本正经胡说八道。相比作风大胆的斯特兰奇，刻板，自私，学者作派的诺莱尔先生倒刻画的更为栩栩如生。作者看起来只是想打开一个神秘的仙境之国的入口，因此大概也不会有后续详述渡鸦王的种种伟大传奇了（明明这也就是是最有悬念的或者说仅剩的情节点……
- 10、前五百页无聊冗长，后两百页还算精彩。
- 11、除却女性作家书写英文在遣词造句上独有的魅力，以及书中个性鲜明的三位主人公（是的，魔法师们和精灵）所引发的趣味与思考，阅读此书最有意思的就是非线性的方式，从一个完整事件中跳脱出而沿着注释可以跑向另一个事件分支的感觉实在太棒了
- 12、第二次读才发现这本书到底多牛逼……
- 13、虽然书名中二但是不得不说文字好牛逼（译者也很厉害），有机会的话想看看原著。作者的想象力实在了得，构思庞大，细节精致又不散乱。断断续续看了几天终于看完了之后还颇觉余韵绵绵，难得的阅读感受
- 14、初中读的，就喜欢这种一上来就被庞大的魔法世界笼罩的感觉。
- 15、前面啰啰嗦嗦很像狄更斯爷爷讲鬼故事，但整体构思很奇特，还采用了以假乱真的事件描述，后面越看越好
- 16、奇幻故事与历史背景完美融合。以后要多去淘旧书
- 17、文笔模仿古典小说，情节上也很慢热，不建议嗜好快节奏讨厌慢热类作品的读者阅读。《大魔法师》里的魔法像小时候看的童话神话故事中的魔法，与我目前为止读过的西奇则迥然不同，但是仍然是一本很出色的奇幻小说。另外，比起新版，我还是更喜欢这个旧版本的诗歌翻译。
- 18、奇幻爱好者一定要读，真的很精彩>_<
- 19、一本正经地扯淡
- 20、那个魔法时代，再次全景开启。
- 21、怪怪的 哎我突然想起碟形世界了 我去刷碟形世界的高分
- 22、情节不复杂，我个人觉得此书能获奖不是因为故事精彩而是因为文风古典；估计打五星的读者都是外国十八、九世纪文学风格的爱好者。作者以繁琐、拖沓、时而喷射火花文字为有耐心的读者讲了一个奇幻故事，追求畅快淋漓感觉的读者可以毫无遗憾的略过此书。
- 23、无论如何，书册上的不完整，未能看完。。
- 24、英伦范儿，古典派，文字好，就是啰嗦。
- 25、这是我第一本认真读的书这辈子忘不了你敢信.他们所爱的.不仅仅是魔法赐予他们的力量.而更是魔法本身.它的神秘.它的艰难与危险.它的美丽.
- 26、看的PDF，眼睛都要瞎掉了啦！还挺好看的，翻译非常流畅，书里的气氛描摹很赞很赞，但是故事本身好像一般般吧？又，作者是有多瞧不上拜伦啊~
- 27、翻译还是老版的好。内容比印刷重要
- 28、好厚，写得太细，看了大约一半，实在看不下去了

《大魔法师》

- 29、读太多历史想换换口味，手机上随意下载的缺了很多章节的盗版书一口气读完 特别是我的菜 英国人独特的絮絮叨叨 不疾不徐中茶杯里暗蕴风暴 作者小时候没少听精灵故事 我每每在其编撰的小注释里看到英国民间故事的影子 感谢豆瓣网友无私分享的网盘电子版 又买了本纸质版的收藏
- 30、断断续续的.txt，松散的故事
- 31、英伦风格的小说，我超喜欢Mr Norreel
- 32、属于奇幻吧，最后结局挺神奇的...
- 33、看完了，这本书写的实在太棒了好嘛！
- 34、看跪了..力荐，最纯正的英伦风
- 35、比哈利波特好看多了。和历史结合的故事真的很有趣。注释的小故事也是极赞的！
- 36、《英伦魔法师》的旧版
- 37、读了开头就觉得回到了高中时代。
- 38、尼尔盖曼称其为英国最好的奇幻小说，嘛，长是挺长的.....能看出腐、风格做旧、英国女作者式幽默、沙文主义等大量黑点，离奇地具有晋江气质。正文和注释互文，写奇幻挺好用，但这儿气短，能看出仿制传奇和真货的分界。爱尔兰风味写歪，不及叶芝大大十一。
- 39、看不下去
- 40、编了10年菜谱的宅女苏珊娜大妈是我的偶像！整本书最有价值的不是最后帅男主离开妻子和老师搞基去了，而是注释啊！作者写的注释里的小故事比主线好看多了！！！可以写长评，过段时间来。
- 41、古典风格的佳作
- 42、当年真是闲啊闲啊
- 43、因在龙堡上看到韩慕照的翻译才关注这部小说。
此版翻译稍微晦涩，但是也能很好表现原著的精神。
不同于美式风格的奇幻小说。
- 44、我挺喜欢的，精致而感人，还有贱嗖嗖的英式幽默。搜了一下，还有老外写文章讨论为啥这本书影响不大...
- 45、不太喜欢
- 46、很吸引人的故事，细节非常细腻，但需要耐心品读，唯一不能忍受的是装帧太差了，封面大魔法师几个字像是褪色的感觉，书页的黑乌乌的一篇，还有很重的油墨味
- 47、#大家都说好我也努力了可就是读不下去系列# 还有百年孤独
- 48、还是这个版本的翻译比较舒服，不过装帧和设计实在是屎得一塌糊涂
- 49、开头还有些兴趣，一个自私，一个堕落，一个不要脸的荣升，之后情节直转，越来越不吸引人，描写的人物太多，到最后只能草草收尾：一片平静。
- 50、没啥意思

《大魔法师》

精彩书评

1、标题可真差劲，哈哈。先说缺点：1.译本装帧差劲，油墨味浓重。2.冗长，沉闷，啰嗦，女奇幻作家的通病。（但我仍然很爱查理昂的诅咒和刺客正传）3.想看情节跌宕起伏的现代史诗型奇幻，还是免了，这本书是一点边不沾。而且结尾令人不甚满意，个人看来，一是有点俗，二是某几个人的下场有点囧，稍微那么一丁点儿的虎头蛇尾。然后优点：1.虽然装帧很囧，但是总比封皮满面的卡通奇幻插画好啊！相比中文版查理昂的诅咒和刺客正传，我宁愿喜欢大魔法师。（在此就只提女作家的啦）2.爱英伦范儿，不仅要爱丫的冷幽默，小闷骚，也要爱丫的冗长和沉闷！作者文风模仿英国19世纪文学，相比较现代的奇幻小说，更像是浪漫主义的，带点哥特味的严肃文学。（可能夸过了。）而且故事本身也非常的“英国化”，比如里面的精灵设定，传承自古老的凯尔特文化，每次精灵出现的段落我都忍不住会想到叶芝的诗歌《被拐走的孩子》。3.除了正宗的英国味，还有诗一般的语言，令人着迷。“她身穿的长裙是风暴、阴影和雨的混合色，颈上系着一条由违背的诺言和悔恨串成的项链。”“一个把心掩藏在密林的冰雪之下，却躲不过心痛的折磨，另一个将发现自己的至爱被敌人掠夺”“这个世界多浅薄，谁在天空的画纸上将它涂抹？”等等，气质神秘、浪漫而又雅致，而且非常贴合小说。这里引用一段霍比特人里的儿歌——“瓦罐放进开水锅，一个一个都敲碎，哪个不破捞出来，滚到南来滚到北”。其实我想表达的是除了托尔金，克拉克的词语也是很值得推敲的。（两者好不搭调）4.书中泛滥的注释非常可爱。密密麻麻小字一下子就满满两大页。可以拿出来当独立的小说读。个人看来，每个小故事都不亚于格林童话啊什么的。瞎扯了这么多，以下结语：请不要把《大魔法师》当作一般的奇幻小说读，喜爱《黑暗精灵》《冰与火之歌》《龙枪》的童鞋们不一定会有爱，但若您向来热爱狄更斯，王尔德，或者迷恋凯尔特童话，或者您就单纯喜欢闷骚的英国冷幽默，请千万不要错过这本被严重低估了的英国小说（也许尼尔盖曼的评语除外如果说“英国70年以来最优秀的奇幻小说”这句不是客套话的话）。

2、总觉得是本历史书。当然是架空的。买了三本，两本送了人，一本藏在书架最里面。实在是一本可以被当作礼品拿得出手的书，装帧足够厚重，就像里面的内容。所谓的需要耐心不过是某些对历史对文化一无所知的人在打哈欠之余聊以自慰的话语。那些热衷于霍格沃兹马戏团的幼齿们当然无法把这本书读完，我怀疑赶走他们的原因是每次看到“诺莱尔”三个字都需要去翻字典而导致的腱鞘炎。咳中文书名是谁起的……这个噱头是不是太幼稚……太功利……太傻了点……

3、还没看完，内容姑且不论，但是这本书无论是装帧，版式设计，印刷，纸张哪个方面来说，都太发指了，加之卓越的书很少有能完好无损寄到手上的，现在这书看起来只能说是，惨不忍睹……

4、作为一个小字控，我对大字体宽行距的书籍有着深入骨髓的厌恶。即使如此，我仍在扫了一眼后把这本厚如砖头的大书买了回去，并在读完后又买了两本珍藏。我不会推荐朋友去阅读这本书，甚至会推荐某些朋友不要读它。因为我觉得和我兴趣不同的话，根本感觉不到这本书是多么了不起。跑去读作者其他的小说，只有枯燥无味四个字，可这本书实在是太美妙了。这是一部穿越到21世纪的古典神作。

5、这本书不适合一口气读完。那简直就像是放着鲜蟹不吃非要来一大勺蟹粉拌面吃一样可惜。克拉克在这部书中模仿了维多利亚时期的风格，给人一种强烈的时代错位感。这也帮助了读者体会书中描写的故事。特别是，现代的小说中已经不太可能看到的连续2页的注释，这里面你还能看到好多次。作者似乎很乐钟于用注解来一本正经地介绍那本并不存在的英国魔法史概略中的种种典故。这本书明显被低估了，无论在国内还是国外。尼尔·盖曼推荐它说它是“70年来英国最好的奇幻小说”，这几乎就是说，在英国，他仅次于指环王。这可能有些夸张，但是确实值得一看。

6、其实大半年前就开始看了，看了不到15%就扔下了，跟很多人一样，不耐于它的冗长繁杂。而且看的是英文原版，是典型的英国的句式风格吧，弯来绕去，从句套从句，看得很费力。不过虽然看得不耐烦，还是觉得是本写得不错的书，充满了幽默，睿智的感觉。过了大半年，又看到有人推荐这本书，看到一些很高的评价，有人说这书就是前半段你可能要花半年时间断断续续看下去，但是后半段却能吸引你一口气读完。于是再试着读下去。冗长的句式看多了也就习惯了，渐渐很享受这种阅读体验。描写很优美，想像力很强大，前面很多琐碎的铺垫后面都漂亮地收拢起来，各式人物也都各有萌点。有些情节场景其实还蛮恐怖诡异，不过因为书里弥漫的幽默感，淡化了这种恐怖的味道。总的说来，如果能够耐下性子读完前半段，这真的是一本很值得一看的书

7、这本书的装帧实在太恐怖了，700页的书一本全，还是差不多A4的大开本，捧着看几页手腕就累得

《大魔法师》

不行了，只能放桌上跟读课本一样，一页一页翻开。印刷更是惨不忍睹，N多页墨迹严重不足，每页那可怕的防羊皮纸痕迹，外加大魔法师那几个弱智字，还一股股的发霉油墨味，我都不知道该如何形容好了，令我读第一页时就不停想着什么时候才能读完，阅读兴趣直线下降。（最最最让我无法忍受的是，看了500多页才发现夹了一只扁蚊子！我想扔书的心都有了！！）撇开这些不谈，故事还是不错的。两个性格实在有够臭屁的魔法师，一开始心系天下要将魔法在英国发扬光大，又因为理念不同而分道扬镳，外加邪恶精灵从中挑拨，结果险些迷失自我而酿成大错，最终当然是团结就是胜利了。看到很多人对这本书评价较高，我也觉得这确实是个有意思的故事，整本书都透着英式冷冷的幽默感，最有趣的莫过于将真实的历史事件与人物融入虚构的故事中，还用魔法构造了一个不一样的滑铁卢战役，两者结合的天衣无缝妙趣横生，总有一种难辨真假的的感觉，尤其是那些够得上长篇大论的作者注解。作者的想象力和学识也相当丰富。不过始终觉得作者也实在太过于罗嗦，太过琐碎的描写，太多看似和剧情没有太大关联的细节。而且故事总好像缺少了点起伏，每一句对话都很生动，看多了却有些麻木，而人物的性格都是疯疯癫癫的，根本没个正常人……可惜整个故事前面铺垫的太多，就感觉结尾十分仓促了。总之这是一本需要有耐心细细阅读的书。www.3coffin.com

- 8、如果你是一个没耐心的读者 估计读完前几章就扔一边去了，如果你继续读几章 也会扔到一边，如果你读完了一半了，好吧，继续读完他吧 呵呵直到你把自己的节奏 放慢到和这本书一样的时候，也许你会觉得。还可以吧，但你如果突然发现 你妹，后面咋没了？你会很郁闷，到处寻找
- 9、1、太厚了。看着手很累，总也找不到好的姿势。2、非常非常啰嗦。就像陈旧的故纸堆每翻一页都会有很多灰尘，就像一个老太太在絮絮叨叨，不时跳出来的所谓历史，人物，注释，传说，理论探讨，冗长乏味，时刻挑战你的耐心。3、老式英国小说的味道。作者总试图和读者对话——
——优缺点的分界线——4、即便有若干的缺点，不得不承认的确是魔幻题材作品里相当不错的大部头。试想一下把哈利波特不分册合成一本比它可是厚多了，情节的故弄玄虚似乎更是为了变厚而变厚。看到最后一切都在魔法的高潮中戛然而止消失在黑暗的结尾，心里很爽。5、一开始看不下去，出场的人物乏味无聊，情节枯燥无趣。耐着性子看到精灵出现才觉得像一本魔幻小说了。这本书的确是越看越有趣，就像是爬山，一步一景，更美的景色总在更高处。6、魔法的描写很有浓郁的英伦风情，带着优雅古典厚重雄浑的气势，又有幽深诡秘莫测的气质。7、注释里有很多小的传说故事，都可以拿来作小说了。就是看的很累，时不时的从情节里跳出来看这些。8、有些不太明白的地方，比如为什么两个魔法师不同时期不同地点不同目的方法召唤到的只是同一个精灵，难道英国境内的精灵就剩下这一个了？神秘的渡鸦王改变自己的书是什么意思？一只死老鼠为什么有很强的魔力？总的来说，还不错。很适合拍电影。
- 10、这本书手感极佳，又大又厚又重，再配上那油墨的清香（千万别以为这是反话哦，个人爱好），啧啧。
- 11、首先装帧印刷很低劣，差评。其次来说下小说本身。也许我不适合这样的风格吧，不是很懂也不太能享受这种细致到堪称冗长的文字，个人很喜欢英国的文化环境和历史传说，但是对英国人的幽默感到不明觉厉。用一个学期的时间抱着憧憬大作的心态，十分拖沓地看完诺莱尔先生的部分，然斯特兰奇的部分迟迟未能开动，莫名地就没有看下去的兴趣了，我看简·奥斯汀的小说时并没有这种感觉啊？作者在很多对情节来说可有可无的地方下了非常大的笔墨，还有那些被视为一大特色的注释，读的时候我会“啊，好神奇啊，不明觉厉啊”，然后翻一页，忘记。不能被读者记住的部分有什么用？一定限度内我能理解，但是当它占据一个相当可怕的篇幅的时候是想干什么？我不太懂。也许这样写是为了真实地把作者脑海里那个奇幻世界反应给读者，但是如果把这些严重拖长小说节奏的东西精简点，像我这样的人恐怕就比较能接受了，不过这恐怕就是所谓的小众特色，有人对它情有独钟赞不绝口，也有人，比如我，就像隔了一个次元一样完全无法欣赏它的美丽之处，个人还是比较喜欢精悍简洁的小说，比起长篇累牍地堆砌大段无意义——对我这种不感冒的读者来说无意义的——想象与设定来营造一种奇幻的氛围，仅仅用几个词或是一句话就把一个情景、一件事情清晰有力地交代出来，这种文字的力度更让我目眩神迷。不过这边书评区里很多书友评价真是高，老实说我对这书的评价并不是很高，每个人总有那么几本书，在别人眼里恍如圣经，自己心里的评分甚至不及格的，不是么？我还是想把真实的感想发出来，避免有人像我一样，看见清一色的赞誉而误把这书当做梦中情人，看完后才大失所望，这样真的很浪费时间浪费金钱。这书的铁粉要喷我的话也请口下留情（那么多高分评价让我有点忐忑），毕竟书评区是个各抒己见的地方，我对理性批判表示欢迎，对张嘴就骂敬谢不敏，如果有人愿意告诉我说，斯特兰奇篇才是高潮展开啊，你还没看到精彩的地方就弃掉啊之类的，那

《大魔法师》

我一定会重拾它的。没能把全书看完就在这里指指点点真是对不起，也许等我以后一时兴起看完全书顿觉其美妙而对以前幼稚放肆的评论感到羞愧的时候，我会来道歉并更改的。

12、完美品质的由来1这本书是我跑了很远去市图书馆借的2借书证用的是同学的，书非借不能读也，这书辗转两次，更显珍贵（准确讲是很喜欢的春人的）3我在很高很高的书架投射下的阴影里找到的它，而且当时又闷又热，心情复杂激动4这本书又丑又破，又厚又大5而且内页非常神奇，字体幼稚怪异，插图模糊不清6但是看起来觉得非常不错，我喜欢看破书，对我来说书的价值只在于文字本身7充满了长长的，煞有介事的，一派胡言又一本正经的注释，从小就看HP的小孩长大了必定爱不释手8迷人的氛围，一頭薊冠毛銀髮的紳士，没人会不喜欢这种神经质的神奇氛围！吧。。9长度适中，在两个夜晚阅读，之间穿插一段迷迷糊糊的白日梦，夏日的夜晚反而不像夜晚-----上文与你们关系不大的分割线-----这本书太棒，以切身经历来说实在非常适合我国青少年在暑假阅读。全书都罩着自己独特的文化氛围，苏格兰，英格兰，拿破仑那个臭小子，威灵顿公爵，各式各样的绅士，冷冷的英式幽默，密集投放的笑料，而且那态度，仿佛作者根本不在乎你看懂了没有，笑了没有，这里来一下，那里来一下，我在深夜哈哈大笑，床底下被吵醒的小猫不满地喵喵大叫。这是一本英国的书，虽然是一本扭曲的英国的书，是一本这个晚上的书，下一个晚上它就永远只是回忆。不坏的坏人，美丽的反派，怪脾气的老头和有天赋的年轻人，真正可怕的东西几乎没有，荒诞的，好笑的，阴霾不开的天气，都是狡猾可喜。优点很多，能在不睡着的情况下看下去的都是让人喜滋滋不停翻页的有劲故事。缺点明显，拖沓，作者萝莉八所的虚构着一个虚构世界依然不能免俗的种种，不是架空历史么，这些能不能减免点，我脑袋都大了，而且这书里的魔法世界不像别的魔法世界那么魔法，就在讲全英国这么仅存的两个魔法师的故事，如果你期待的是一个奇幻经典故事，那么如此多的现实生活场景实在另人鼓起勇气也无法忍受，在书里平凡人的现实生活总是显得冗长乏味（个别人除外），无法明白诺瑞尔先生如何办杂志，杂志主编如何如何，伦敦政要又如何如何，他们身边几个小喽啰又是如何如何，很生气，这有什么好老写的，就连相对有趣的斯特兰奇，在他跟去西班牙这件事上写上那么多页到底有什么意思。。难道是英国人就爱跟法国人在那些陈年破事上揪来揪去吗，有意思吗，虽然觉得怪可爱的。。。还有斯特兰奇死了老婆在外游荡的部分，细细的描写他跟另外的女人的交往，简直像堕入了一个BBC拍的死板的英国古装剧。我这么向来老老实实看书的人，也跳了不知道多少次才算完整的看下来这本书，跳读是阅读本书的一大法宝，确保了你在清醒的状态下更好的领略奇幻的风采。是不是真的要有纯正英国人那么冷，才能完整的无差别欣赏并发自内心的像爱其他部分一样爱这些段落呢。好在这书里还有一个精灵（它出现的频率越来越低我都快急哭了），一个身上长的天书的疯子（不禁让我回想一个有同样命运的国产电视剧主角小和尚。。），一个疯疯癫癫的老国王（激萌！），一个黑皮肤的憨里憨气无可奈何的好人（最后“刷”的一下使出了大绝招），全书过半之后基本就是无限渴望的心情在期盼这些别扭兮兮怪里怪气的人物（都是配角=）的出现了，一本厚厚的书翻啊翻，出彩的地方这么多，都被密密麻麻的小字埋起来了，读者要做的，是一个挖掘者的工作。看完了觉得不过瘾，作者该继续好好写写渡鸦王的故事。

13、被这本书吸引，是缘于那极为被人诟病的装潢风格（也许本人的审美观和大多数不一样）。艰难的啃完了第一章，实在没有勇气再往下读，脑子里早已被作者英国式的深沉晦涩搅成一团糨糊。看惯善恶分明的主人公性格，作者刻意回归古老传统的人物性格让我有些无所适从的感觉，两个大魔法师谁好谁坏？好像谁都不像好人，但也都都不坏，种种的英国古老礼仪传统冗长繁琐，更让人读起来难以下咽。也许这本行文风格接近《浮士德》的书更适合熟悉英国历史的欧洲人看吧，不然怎么解释它所享有的种种赞誉之词？至于我，确实是无福消受。

14、唔，确实可以考虑到出版社的成本问题，也可以理解。但一本又大又厚的书= =。巨沉.....拿不得拿，翻不得翻。以至于我在书店路过它数次都还是未将它卷回家- -。卖相决定一切.....

15、苏珊娜，卡拉克。让魔法穿行于历史事迹之间，看似胡言乱语，其实更有蹊跷，懵懂之间，渐渐透明。其实，我们不知道魔法，电影就是魔法，但是，质感魔法还是很震撼。去掉自己的尺子，来深入的阅读，定会乐不思蜀，流连忘返。

16、我一直是奇幻小说的忠实读者读这本书也是闹书荒的时候偶然发现才读的本来是报着很大的兴趣读的读了没多久就感觉叙述过于繁琐于是就放下了过了很久才又拿起这回终于耐着性子把书读完了整体看下来这本书还是有点可读之处的当然，对废话敏感的人可以略过

17、很棒的魔幻感觉，不喜魔幻的人就没必要尝试了，虽然不是很多见的魔法介绍，但是里面的历史和小说的语言，对于中世纪诺丁汉郡的描写，所有都像在和我說，这是一个真实的世界。

《大魔法师》

《大魔法师》

章节试读

1、《大魔法师》的笔记-第700页

情节不复杂，我个人觉得此书能获奖不是因为故事精彩而是因为文风古典；估计打五星的读者都是外国十八、九世纪文学风格的爱好者。作者以繁琐、拖沓、时而喷射火花的文字为有耐心的读者讲了一个奇幻故事，追求畅快淋漓感觉的读者可以毫无遗憾的略过此书。

2、《大魔法师》的笔记-另一个魔法师

“他要是没有结过婚就更称我的心了，”诺莱尔先生心烦地说，“魔法师根本没有权利结婚。”

《大魔法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